

证券代码：600510

证券简称：黑牡丹

公告编号：2026-034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6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现场出席董事 6 名，独立董事顾强、吕天文、汪佑德因工作原因，无法现场出席，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冯小玉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审议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股权转让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发展（香港）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常州牡丹汇都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牡丹汇都”）12.2093%股权、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牡丹汇都 1.1860%股权协议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黑牡丹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黑牡丹置业”），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价值为依据，分别作价 96,804,631.53 元及 9,403,511.50 元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黑牡丹置业持有牡丹汇都 100%股权。

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属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内部转让，是基于公司内部股权结构的调

整；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；对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牡丹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2 日